

江汉区（华苑幼儿园）2023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 （五）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 二、一般公共预算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费
- (二) 公务接待费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 一、2023 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3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3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 七、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八、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2023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三、2023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 十四、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主要职能：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的主要职能为：承担 3 周岁以上学龄前幼儿保育和教育学龄前等公益性服务工作；

学前教育：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 岁幼儿学习与发展指南》从 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五大领域引领幼儿的学习发展，各个领域相互融合。并根据我市及上级部门的要求做好 保教及幼儿园的各项工作。

保育活动：实行卫生部行政部门监督指导，教育行政部门监督，安全保障幼儿饮食安全，设施布局合理，有相对独立的食品原料存放间，食品加工间和用餐场所。

务管理：保证第一线教学的正常进行，做好教学设备的配置，做好安全保障和后勤服务。

教学设备的购置和保养：为确保我园幼教工作的领先水平，电教设备、教学用具必须做到位，报账教育教学的正常运行。

安全设施配置：幼教工作安全是保障，幼儿园的各项设施及大型玩具都要绝对安全，应对新冠疫情，防疫物资的需求，保障幼儿生活的环境安全。

设施维修：为适应新的教学需求，增加幼儿园区域活动场所，同时对原有房屋和基础设施做好维护，确保幼儿园的正常发展。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部门由机关及下属 一 家基层单位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单位经费预算。

三、人员构成

江汉区(华苑幼儿园)共有编制 15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

全额事业参公人员编制0人、事业人员编制15人。2022年12月在职人员实有数14人，其中：行政人员0人、事业人员14人(其中参公事业人员0人)。离退休人员实有数1人。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3年部门总预算750.51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15万元，下降0.2%。主要是增加了在编人员经费25.58万元，减少了公用经费1.18万元，减少了项目支出16万元，非税收入减少8.55万元。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3年部门预算收入750.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50.51万元，占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3年部门预算支出750.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00.47万元，占53.4%；项目支出350.04万元，占46.6%。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1、教育支出-普通教育-学前教育750.51万元；

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30.49万元；

商品服务支出120.02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50.51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750.51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750.5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50.51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0.15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在编人员经费 25.58 万元，减少了公用经费 1.18 万元，减少了项目支出 16 万元，非税收入减少 8.55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 750.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0.47 万元，占 53.4 %；项目支出 350.04 万元，占 46.6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2023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00.4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77.49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377.4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22.9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750.51 万元（按功能分类到项级详见公开表 5），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400.4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24.4 万元，增长 6 %，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在编人员经费 25.58 万元，减少了公用经费 1.18 万元。

(二)项目支出350.04万元,较2022年预算减少24.55万元,减少7%,变动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公用经费减少,非税收入减少。其中按功能科目分类,主要用于:

1、经常性项目支出-学前教育-校园安全15.84万元,主要是用于学校安保人员工资支出。

2、经常性项目支出-学前教育-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53万元,主要是用于临聘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3、经常性项目支出-学前教育-事业管理经费81.2万元主要是用于购买设备和教学材料,日常运行商品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我单位2023年无机关运行预算安排的支出。

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0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3年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1万元,包括:物类1万元,为办公设备(复印纸一批一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部门房屋面积共有1532平方米。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3 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350.04 万元（为项目支出财政拨款总金额）。

同时，部门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750.51 万元。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3 年江汉区（华苑幼儿园）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及下属 0 家基层单位。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控制数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减少） 0 万元。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用于执法车辆更新购置等（含

车辆购置税)。与上年持平/较上年预算增长(减少) 0 万元。

2、公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实施车改政策以后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与上年持平/较上年预算增长(减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

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功能分类科目：按政府主要职能活动分类，常用的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外交、国防、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等。大类下再分款、项两级，对应具体职能活动和事业发展安排支出。

(十一)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2020年1月1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公开咨询电话： 027-85313695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预算 01 表

2023 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50.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750.51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0.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廿五、国防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50.51	本年支出合计	750.51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750.51	支 出 总 计	750.51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预算
02 表

2023 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750.51	750.51	750.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750.51	750.51	750.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5057	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750.51	750.51	750.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预算 03
表

2023 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750.51	400.47	350.04			
205	教育支出	750.51	400.47	350.04			

20502	普通教育	750.51	400.47	350.04			
2050201	学前教育	750.51	400.47	350.04			

预算 04 表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50.51	一、本年支出	750.5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50.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750.51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廿五) 国防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50.51	支 出 总 计	750.51

预算 05 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50.51	400.47	377.49	22.98	350.04
205	教育支出	750.51	400.47	377.49	22.98	350.04
20502	普通教育	750.51	400.47	377.49	22.98	350.04
2050201	学前教育	750.51	400.47	377.49	22.98	350.04

预算 06
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50.51	400.47	377.49	22.98	350.04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750.51	400.47	377.49	22.98	350.04
505057	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750.51	400.47	377.49	22.98	350.04

预算 07 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00.47	377.49	22.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7.49	377.4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7.00	77.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7.02	17.02	0.00
30103	奖金	135.00	135.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3.51	53.5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27	23.2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65	12.65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36	19.36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2	1.7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96	37.96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8	0.00	22.98
30201	办公费	7.09	0.00	7.09
30206	电费	4.00	0.00	4.00
30216	培训费	2.21	0.00	2.21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77	0.00	1.77
30229	福利费	7.91	0.00	7.9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预算
08 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预算 09 表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费	幼儿园										
--	--	----	-----	--	--	--	--	--	--	--	--	--	--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预算 1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万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1.00		1.00	0.60	0.36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505057	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在职人员公用	[A05040101]复印纸	[2050201]学前教育	[30201]办公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00		1.00	0.60	0.36

2023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预算 12 表

单位：万元

概述	学龄前等公益性服务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 岁幼儿学习与发展指南》从 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五大领域引领幼儿的学习发 展，各个领域相互融合。并根据我市及上级部门的要求做好 保教及幼儿园的各项 工作。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 算	项目本年 度预算	项目主要 支出方向 和用途
	项目 1: 校园安全专项 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项目	15.84 万元	15.84 万元	幼教工作 安全是保 障，确保 幼儿园的 正常发展
	项目 2: 学前教育专项 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项目	334.2 万元	334.2 万元	保证第一 线教学的 正常进行， 做好教学 设备 的配 置，做好 安全保 障和 后勤服 务
整体绩效 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3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依法办园，落实学前教育，社会满意度持续提升。		目标 1: 依法办园，落实学前教育，社会满意度持续提升。		
	目标 2: 加强校园教师队伍建设，补足配齐幼儿园教师，满足教育教学需要，进一步提升幼儿园教育教学水平，支持学前教育发展。		目标 2: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通过劳务派遣等形式聘用符合条件的学前教育教师，补充优化师资队伍，满足幼儿园基本教学保育需求，完成学校教育教学目标。		
	目标 3: 强化校园安防建设，部署充足安保力量，保障校园师生的人身安全，深化平安校园创建，筑牢校园安全防护墙，使教育系统巩固和保持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目标 3: 加强校园保安队伍的建设管理，通过外聘形式补充校园安保力量，构建校园风险防范体系，进一步提升后勤服务管理水平，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		
长期目标 1:	依法办校，落实学前教育，社会满意度持续提升。				

长期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班级开办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97%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成本指标	幼儿生均经费	1000 元/人	计划数据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学生毕业升学率	=100%	计划数据
			学前教育入学率	=100%	计划数据
			培养优质的教师体系	=100%	计划数据
			通过特色幼儿活动，让幼儿全面发展	有效发展	计划数据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社会满意度	≥ 95%	计划数据
			家长满意度	≥ 95%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2:	加强校园教师队伍建设，补足配齐幼儿园教师，满足教育教学需要，进一步提升幼儿园教育教学水平，支持学前教育发展。				
长期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参加培训次数	≥ 5 次	计划数据
			在校教师数满岗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教师学历达标率	=100%	计划数据
			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计划数据
			聘用教师培训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教学需求	有效满足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 95%	计划数据	
			家长满意度	≥ 95%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3:	强化校园安防建设，部署充足安保力量，保障校园师生的人身安全，深化平安校园创建，筑牢校园安全防护墙，使教育系统巩固和保持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满岗率	=100%	计划数据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持证率	=100%	计划数据	
			安全设备更换维护率	=100%	计划数据	
			24 小时安保值班制度	有效落实	计划数据	
		成本指标	安保人员工资发放	按标准发放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安全事故	=0 起	计划数据	
			集体或大面积的饮水安全问题和食品安全问题事故	=0 起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 95%	计划数据	
			教师满意度	≥ 95%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1:	依法办园，落实学前教育，社会满意度持续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前 年	上 年	实现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级数	=8 个	=8 个	=8 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97%	≥ 97%	≥ 97%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成本指标	幼儿生均经费	1000 元/人	1000 元/人	1000 元/人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前教育入学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通过特色幼儿活动,让幼儿全面发展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学生毕业升学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 95%	≥ 95%	≥ 95%	计划数据
			社会满意度	≥ 95%	≥ 95%	≥ 95%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2: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通过劳务派遣等形式聘用符合条件的学前教育教师,补充优化师资队伍,满足幼儿园基本教学保育需求,完成学校教育教学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认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参加培训次数	—	—	≥ 5 次	计划数据
			在校教师数	—	—	=45 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教师学历达标率	—	—	=100%	计划数据
			教师持证上岗率	—	—	=100%	计划数据
			聘用教师培训合格率	—	—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教学需求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
满足学生教育数				—	—	=231 人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	-	≥ 95%	计划数据
			家长满意度	-	-	≥ 95%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3:	加强校园保安队伍的建设管理，通过外聘形式补充校园安保力量，构建校园风险防范体系，进一步提升后勤服务管理水平，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认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	-	=4 人	计划数据
			安保人员满岗率	-	-	=100%	计划数据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完成率	-	-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持证率	-	-	=100%	计划数据
			安全设备更换维护率	-	-	=100%	计划数据
			专职保安人员在岗率	-	-	=100%	计划数据
			24 小时安保值班制度	-	-	有效落实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安保人员工资发放及时性	-	-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安全事故，集体或大面积的饮水安全问题和食品安全问题事故	-	-	=0 起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	-	≥ 95%	计划数据
			教师满意度	-	-	≥ 95%	计划数据

2023 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

华苑幼儿园

项目名称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项目负责人	王晚红	联系电话	13986262627
项目年度	2023 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鄂教规【2011】5 号文，鄂政发【2011】81 号文，国办发【2017】35 号文； 2. 湖北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条例，省委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治安保卫工作的意见》2014.7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优化教书育人环境，坚持“打防结合，预防为主”的基本原则，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全力维护校园治安稳定，进行安全检查，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治理好校园和周边环境，努力打造“平安校园”，使教育系统巩固和保持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项目实施方案	1. 计划聘请保卫人员 4 人，投入资金 15.84 万元，并建立健全相应的校园保卫制度，保障校园安全； 2. 购买相应的安保器械，组织保卫人员和各级师生进行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并做好园区安全设备维护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必填)	1、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优 2、整改情况：无 3、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在继续保持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校园安全经费使用和保安人员管理。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0、2021 年预算金额为 13.44 万元，2022 年预算 15.84 万元 2. 2022 年 1-7 月按预算执行 3. 武汉市职工工资平均增长，相应调增员工工资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5.84 万元
2023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5.84 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5.84 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3 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安保费	3.96 万元/年 *4 人	15.84 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通过聘用安保人员，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优化教书育人环境，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 1		项目聘用 4 名安保人员，保证安保人员在岗率达到 100%，构建校园风险防范体系，服务幼儿园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4 人	计划数据
			专职安保	=100%	计划数据

			人员在岗率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安全设备更换维护率	=100%	计划数据
			24小时(或16小时)安保值班制度	有效落实	计划数据
			专职保安年度综合考核通过率	=100%	计划数据
			校园年度综治安全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事故发生次数	=0 起	计划数据
			集体或大面积的饮水安全问题和食品安全问题事故	=0 起	计划数据
			维护校园及周边公共社会秩序的稳定	有效维护	计划数据
			保障校园师生的健康安全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校园师生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	-	≤10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职安保人员在岗率	-	-	=100%	计划数据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完成次数	-	-	≥4 次	计划数据
			安保人员数量	-	-	=4 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安全设备更换维护率	-	-	=100%	计划数据
			24 小时(或 16 小时)安保值班制度	-	-	有效落实	计划数据
			专职保安年度综合考核通过率	-	-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综治安全工作考核合格率	-	-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	-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校园及周边公共社会秩序的稳定	-	-	有效维护	计划数据
			保障校园师生的健康安全	-	-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全年重大	-	-	=0 起	计划

		事故发生次数				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计划数据
		校园师生满意度	-	-	≥90%	计划数据

2023 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项目负责人	王晚红	联系电话	13986262627
项目年度	2023 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评估指南》、《教育部关于大力推进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的指导意见》、《武汉市支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奖补资金管理办法》（武教规【2022】1 号）。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以科研带动教师队伍专业成长，提升教师游戏化课程专业力。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通过文化的浸润，队伍的建设，特色的研究，依法办园，不断提升办园品质，学校教育人民满意度持续提升。		
项目实施方案	1. 项目步骤和计划（时间、技术、人力、物理、内容等），开展的主要活动：2022 年开展的主要活动：教师工资，日常公用等方面。 2. 为保障本项目实施采取了哪些配套措施，制定了什么管理制度：为保障本项目实施采取了聘用教师考勤制度、工资及绩效等奖补分配方案，严格执行该方案进行教师工资及绩效的分配，根据多劳多得，鼓励教师多参加校内校外比赛，极大的提升了教师教学热情。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必填)	1、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优 2、整改情况：无 3、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在继续保持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学前教育经费使用和管理。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1 年年初预算教育局核拨聘用人员 22 人，人均 11 万，共计 242 万元； 2. 2021 年实际预算执行 259.93 万元； 3. 2022 年年初预算教育局核拨聘用人员 23 人，人均 11.5 万，共计 264.5 万元； 4. 2022 年 1-12 月执行情况，已用 253 万元。 5. 2022 年教育局核减聘用人员 1 人，11.5 万元。				
项目总预算	(延续项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334.2 万元		
2023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334.2 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334.2 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3 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聘用人员经费	拨款 11.5 万元/人*22 人	253 万元		
	学前教育-事业管理经费（人员）	学生 232 人，年保教费标准 0.5 万/生， 232*0.5*70%=81.2 万，其中 30 万元用于弥补幼儿园聘用教职工工资	30 万元		
	学前教育-事业管理经费（公用）	学生 232 人，年保教费标准 0.5 万/生， 232*0.5*70%=81.2 万，其中 51.2 万元用于幼儿园日常教育教学、行政	51.2 万元		

		办公、零星维 修改造等公用 支出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通过聘用符合条件的学前教师，补充幼儿园师资力量，优化教师队伍建设，满足幼儿园教学需求，促进幼儿园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1		项目聘用 22 名符合条件的学前教师，补充幼儿园师资力量，优化教师队伍建设，满足幼儿园教学需求，促进幼儿园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 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 指标	经济成 本指标	预算执 行率	97%-100%	预算支出标准
			聘用教 职工薪 资	按标准发放	计划数据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聘用学 前教师 人数	=22 人	计划数据：上级核 定
			接受幼 儿教育 人数	=231 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 标	聘用学 前教师 学历达 标率	=100%	计划数据

			聘用学 前教师 持证上 岗率	=100%	计划数据：绩效制 度文件		
			聘用学 前教师 培训合 格率	=100%	计划数据：绩效制 度文件		
			聘用教 职工按 标准发 放薪资	=100%	计划数据：绩效制 度文件		
			幼儿园 正常运 转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 标	工作完 成及时 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培养优 质的教 师体系	=100%	计划数据：绩效制 度文件		
			满足幼 儿全面 发展需 求	有效满足	计划数据：绩效制 度文件		
			满足教 学需求	有效满足	计划数据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指 标	家长满 意度	≥90%	计划数据		
			教师满 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 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依 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 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预算执 行率	97%-100%	97%-100%	97%-100%	预算支 出标准
			聘用教 职工薪 资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 放	按标准发 放	计划数 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学前教职工人数	=22 人	=22 人	=22 人	计划数据：上级核定
		质量指标	聘用学前教师学历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聘用学前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绩效制度文件
			聘用学前教师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上级核定
			聘用教职工按标准发放薪资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上级核定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023 年内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教学需求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教师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